

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17日上午11时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祝龙田北路8号劲拓高新技术中心（劲拓光电产业园）研发中心15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爱武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议案一：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议案二：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，因而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